**臺北市立明湖國中109學年度「從電影話情感」學生作品創作徵件比賽實施計畫**

**壹、依據**

一、臺北市政府教育局中華民國109年6月29日北市教綜字第10930586502號函。

二、臺北市政府109年度推展性別平等教育推展實施計畫。

三、臺北市政府109年度推動性別平等教育宣導月實施計畫。

四、臺北市政府第8屆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「政策小組」109年度工作實施計畫。

**貳、目標**

一、以情感教育為主軸，結合電影賞析到校服務，推展藝術賞析活動，帶動學生了解藝術元素，給予學生內省思考及表達溝通之深層活動。

二、透過小小說及微電影創作比賽方式，主動發覺性別與情感議題為內容，促進學生重視性別與情感教育意識。

三、透過學生發展與組織作品的過程，協助學校教師將性別教育議題融入領域教學中，培養學生正確性別素養，同時培養學生應有的資訊媒體素養與能力。

四、落實本市性別平等教育工作，建立無性別歧視與無暴力之校園環境，實現性別平等之目標。

**参、辦理單位**

 一、指導單位：臺北市政府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。

 二、主辦單位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(以下簡稱教育局)。

 三、承辦單位：臺北市立民生國民中學。

 四、協辦單位：臺北市立明湖國民中學。

**肆、活動主題說明：「從電影話情感」**

一、性別平等教育法主要目的在促進性別地位之實質平等，消除性別歧視，維護人格尊嚴，厚植並建立性別平等之教育資源與環境。對於不同性別、性別特質、性別認同或性傾向，都應該享有一樣的學習資源與環境。

二、學生透過電影賞析活動，接觸並認識情感議題，學習與他人溝通與相處的知識與技巧，進而透過文字創作及影像剪輯以創造性思考，整合電影情境及自身生活經驗，以「微小說類」或「微電影類」創作方式，實際展現性別平等教育學習內涵，促進教師課堂實踐，強化學生學習成效，進而幫助學生發展自我。

三、活動比賽項目分為兩類：

(一)「小小說類」故事創作比賽。

 (二)「微電影類」影片創作比賽。

**伍、比賽規則**

一、主題與內容：主題由參賽學生自訂，學生透過整合電影情境及自身生活經驗融入創作作品中，以不違反善良風俗為原則，自行發揮編創小小說及微電影劇本。作品內容請各校教師指導學生以符合性平議題。

二、參加對象：本校在學學生。

三、參賽人數：

（一）小小說故事創作比賽：以個人撰寫方式參加。

（二）微電影影片創作比賽：每件作品至多6名學生組隊參加，各組限投稿1件。

（三）兩類參賽方式得聘請1至2名指導老師指導，且需為本校教師，指導老師可以指導多個組隊學生參加比賽。

四、參賽作品規格：

 (一)「小小說類」故事創作比賽

 1.參賽作品須為未公開發表之中文原創作品。

 2.每書字數於3千至1萬字以內，以本計畫肆、第二項規定發展故事。

 3.作品須有封面，封面註明參賽作品名稱即可（切勿透漏作者學校及姓名）。

 4.作品以電子檔（PDF及 WORD格式）遞交參賽作品（字體為14字標楷體橫書，固

定行高22點，上下左右邊界設2公分）。

 5.作品遞交前須先行校對

 6.檔案命名：明湖國中-參賽主題

 (二)「微電影類」影片創作比賽

1.徵件作品限3-5分鐘內創作影片，以微電影故事類型為主。

2.檔案命名：明湖國中-參賽主題

3.檔案類型：＊.avi；＊.wmv；＊.mpg；＊.mov；＊.mp4；＊.ppt，解析度需為

 1920x1080(1080p) ，最小不能小於1280x720(720p)。

**陸、比賽時程與參賽內容**

一、校內初賽：

(一)作品報名收件日期：**109年9月28日(星期一)下午4時前繳交至輔導組，逾時不予受理**。

(二)作品繳交注意事項：

**1. 「小小說類」故事創作比賽：**

1. 每件參賽作品紙本1式2份。
2. 附件2－每件參賽作品1份「徵件比賽作品報名表」紙本。
3. 附件3－每件參賽作品1份「徵件比賽作品資料表」紙本（內含**300字**以內參賽作品簡介，請依附件說明書寫）。
4. 附件4－每件參賽作品1份「徵件比賽著作財產權聲明暨授權使用同意書」紙本（參與人員均須親筆簽名）。

 **2. 「微電影類」影片創作比賽：**

1. 參賽作品電子檔1份。
2. 附件2－每件參賽作品1份「徵件比賽作品報名表」紙本。
3. 附件3－每件參賽作品1份「徵件比賽作品資料表」紙本(內含**300字**以內參賽作品簡介，請依附件說明書寫)。
4. 附件4－每件參賽作品1份「徵件比賽著作財產權聲明暨授權使用同意書」紙本（參與人員均須親筆簽名）。

 **3.評選方法：109年10月5日前進行評審會議-審查書面及影片評選，每類作品評選3件代表本校參與競賽；若該類別不足3件，則皆送件代表本校參賽。**

**柒、評審標準及方式：**

 一、邀請校內國文、輔導與相關教師擔任評審組成評審小組，進行審查。

二、評審標準：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**評分項目** | **比重** | **項目內容** |
| 1. 符合主題及內容
 | 40％ | 符合比賽主題內容豐富。 |
| 1. 作品完整性
 | 25％ | 結構完整，(微小說字數於3千至1萬字，微電影以3-5分鐘為限，超過或不足酌予扣分)。 |
| 1. 作品創意
 | 20％ | 創意呈現 |
| 1. 文字技法/

拍攝與表達 | 15％ | 作品技法表達自然、拍攝技術 |

三、預計錄取件數：徵件類別分「小小說-故事創作比賽」及 「微電影-影片創作比賽」2類。

 每類各錄取特優1件、優選1件、佳作1件及入選若干件；各組作品經評審委員評選未達獎勵標準者，得從缺。

**捌、獎勵方式**

 一、依評審成績，預定錄取優良比賽隊伍與獎勵如下：

(一)「小小說-故事創作比賽」

1. 特優：學生獎狀每人乙幀，300元禮券。
2. 優選：學生獎狀每人乙幀，200元禮券。
3. 佳作：學生獎狀每人乙幀，100元禮券。
4. 入選：學生獎狀每人乙幀。

 (二)「微電影-影片創作比賽」

1. 特優：學生獎狀每人乙幀，全隊500元禮券。
2. 優選：學生獎狀每人乙幀，全隊300元禮券。
3. 佳作：學生獎狀每人乙幀，全隊200元禮券。
4. 入選：學生獎狀每人乙幀。

 二、報名表之指導教師欄，每欄位限填1位學校老師(含有合格教師證之代課、代理教師)，至多2位指導教師，若無校內指導老師，則免填。

**玖、經費來源：所需經費共新台幣1,600元整，由109年輔導活動費項下支應。**

**拾、本計畫經奉核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**

 ( 附件2 )

臺北市109年度國民中學「從電影話情感」學生作品創作徵件比賽
報名表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參賽作品類 別 | □小小說故事創作比賽(限個人參賽) □微電影影片創作比賽 | 參賽作品編 號 | **【由承辦學校填寫】** |
| 參賽主題名 稱 |  |
| 學校全銜 |  | 傳真號碼 |  |
| 參賽名單 | 參賽學生1 | 參賽學生2 | 參賽學生3 | 參賽學生4 | 參賽學生5 | 參賽學生6 |
| 班 級 |  |  |  |  |  |  |
| 姓 名 |  |  |  |  |  |  |
| 性 別 | □男 □女 | □男 □女 | □男 □女 | □男 □女 | □男 □女 | □男 □女 |
| 指導老師 | 指導老師1 | 指導老師2 |
| 姓 名 |  |  |
| 聯絡電話 | (O)(手機) | (O)(手機) |
| e-mail |  |  |
| 承辦人 | (O)(手機) | e-mail |  |
| 備 註 | 1.請詳閱實施計畫。2.切結事項未簽具者一律不予評審。3.參賽作品均不退件，請自留底稿。  |
| 切結事項 |  本人已熟知實施計畫所列規範，倘違反規範而獲獎者，獎狀、獎金收回，不得異議。具結人：(由指導老師及全部參賽學生簽具) |
|  承辦人： 單位主管簽章： 校長簽章：1.請將此表電子檔(檔名範例如下：○○國中報名表-參賽主題**.**doc)一併燒錄於作品光碟中。2.另將參賽學生及指導老師具結陳核紙本連同作品光碟一併繳交，始完成報名。 |
| （附件3）臺北市109年度國民中學「從電影話情感」學生作品創作徵件比賽作品資料表 |
| 參賽作品類 別 | □小小說故事創作比賽(限個人參賽) □微電影影片創作比賽 | 參賽作品編 號 | **【由承辦學校填寫】** |
| 參賽主題名 稱 |  |
| 作品簡介及理念(**300字**以內) |
| 簡述創作由來（從哪部影片的故事得到的靈感？自己是否有稍作改編？改編的情節有哪些？想藉由作品傳達什麼訊息？） |
| 影片製作簡易腳本(小小說故事創作不填) |
|  |

表格不足部分請自行增列，最多以5頁為限。

請將此表電子檔(檔名範例如下：○○國中作品資料表-參賽主題**.**doc)一併燒錄於作品光碟中。

（附件4）

臺北市109年度國民中學「從電影話情感」學生作品創作徵件比賽

著作財產權聲明暨授權使用同意書

**作品名稱：**

一、茲聲明本作品內容為著作人自行創作，內容未侵犯他人著作權，且未曾以任何形式正式發表出版，如有聲明不實，願負一切法律責任。

二、本人同意將上述作品與比賽錄影內容無償授權予臺北市政府教育局，自獲獎日起，不限地域與次數，得以紙本、微縮、光碟或其他數位化方式重製、編輯、改作、引用、公開展示、公開陳列、公開播送、公開上映、公開傳輸、重新格式化、發行或上網上述著作，並提供讀者基於個人非營利性質及教育目的之檢索、瀏覽、列印或下載，以利學術教育資訊交流。另為符合典藏及網路服務之需求，被授權單位得進行格式之變更。

  **此 致**

**臺北市政府教育局**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著作人/授權人 (指導教師1)： 聯絡電話：著作人/授權人 (指導教師2)： 聯絡電話：著作人/授權人 (參賽學生1)：著作人/授權人 (參賽學生2)：著作人/授權人 (參賽學生3)：著作人/授權人 (參賽學生4)：著作人/授權人 (參賽學生5)：著作人/授權人 (參賽學生6)： | 身分證字號：身分證字號：身分證字號：身分證字號：身分證字號：身分證字號：身分證字號：身分證字號： |

**說明：**

**請每位參賽學生、指導老師和受訪者務必親自簽署本聲明同意書，連同作品光碟一併繳交。**

中華民國 109 年 月 日